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平涛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林平涛	是	17,780,000	2016 年 6 月 20 日	2017 年 6 月 7 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08%
林平涛	是	2,800,000	2016 年 7 月 7 日	2017 年 6 月 7 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75%
合计	--	20,580,000	--	--	--	12.83%

注：由于质押期间，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已做相应调整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平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0,454,76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15%。林平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巧婵女士、林长浩先生、林长青先生、林长春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0,399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6.01%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股份质押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8日